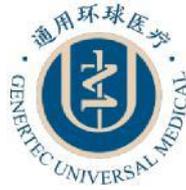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調整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 90,000,000 美元有擔保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由於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換股價將由 6.09 港元調整為 5.89 港元。換股價之調整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起生效。除調整外，可換股債券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發行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 150,000,000 美元有擔保可換股債券；(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調整換股價；(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 150,000,000 美元有擔保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部分行使認沽期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之周年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投票結果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換股價調整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其中包括倘及每當擔保人向股東派付或宣派／宣佈任何現金股息或分派(按總額基準)(惟換股價須根據債券契據第 5.4(b)項條件作出調整除外)連同同一年度向股東派付或宣派／宣佈的所有過往現金股息或分派(按總額基準)高於門檻金額(如下文定義)，換股價須透過將緊接派付或宣派／宣佈該現金股息或分派當日之前的最後交易日前的有效換股價乘以下列分數予以調整：

$$\frac{A-(B-C)}{A}$$

當中：

- A 為一股股份於該現金股息或分派公開宣派／宣佈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的現行市價；
- B 為一股股份應佔有關現金股息或分派以及於同一年度向股東派付或宣派／宣佈的所有過往現金股息或分派（各自按總額基準）的總額；及
- C 為相當於每股股份 0.22 港元的現金股息或分派金額，可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相關條文對換股價作出的任何調整按比例調整（「**門檻金額**」）。

該調整將（視情況而定）(i)於派付或宣派／宣佈有關現金股息或分派當日，或(ii)倘記錄日期已訂，則於緊隨該記錄日期（「**記錄日期**」）後生效。

如投票結果公告宣佈，股東已經批准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佈及支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35 港元（「**股息**」）。根據可轉換債券的條款和條件，換股價將從 6.09 港元調整為 5.89 港元，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香港時間）起生效，即緊隨有關宣佈及支付股息的記錄日期（「**調整**」）。除調整外，可轉換債券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891,539,661 股。於調整後及假設尚未償還的 90,000,000 美元可換股債券已悉數轉換，該等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 118,708,319 股換股股份，約占 6.28% 的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占 5.91% 的本公司經換股股份發行後所擴大的已發行股本（假設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陳仕俗
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美元兌港元乃按 1 美元兌 7.7688 港元的匯率換算。該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按、本應按或可能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仕俗先生（主席）、王文兵先生及王琳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剛先生（副主席）、童朝銀先生、徐明先生及朱梓陽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陳曉峰先生。